

证券代码：873703

证券简称：广厦环能

公告编号：2024-044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孙文浩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监事会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针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7），《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公司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4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作了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4 年度薪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解释，并根据准则解释要求，对因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 2022 年财务报表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

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防范和控制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广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11日